**附件2**

初中综合素质评价成绩证明

学校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入学年度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毕业年度 |  |
| 学 籍 号 |  |
| 道德品质 | 公民素养 | 学习能力 | 交流与合作 | 运动与健康 | 审美与表现 | 总体评价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

1、评价结果分“A”、“B”、“C”、“D” 4个等级，其中**“D”等级为“不合格”**。

2、仅往届生、外市毕业考生在中考报名时，考生需要提交此证明。我市应届初中毕业生的初中综合素质评价成绩由初中学校上传。